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关于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

交易费率优惠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一致，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旗下部分基金将在农业银行开展基金交易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888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01

浙商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6802

浙商聚盈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6868

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掌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7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7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7），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基金定投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通过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任一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在定投（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5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签约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仍继续享有已有优惠。即定投（或智能定投）签约后且成功扣款一次，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5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规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农业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在农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开放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参与农业银行上述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以农业银行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7-9908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

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0日